

证券代码：873006

证券简称：和天下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期过半仍未实施回购的说明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回购方案的基本情况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24 日召开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1、回购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和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综合考虑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及未来盈利能力等因素，同时，为了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管理层及核心员工的积极性，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用于股权激励。

2、回购方式：本次回购方式为要约方式回购。

3、回购价格：为保护投资者利益，结合公司目前的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及近期公司股价，确定本次回购价格为 2.53 元/股。

4、拟回购数量占总股本的比例：本次拟回购股份数量不超过 55,000,0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不高于 8.87%。

5、拟回购资金总额：预计拟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 139,150,000.00 元，具

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资金为准，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

6、回购期限：本次回购股份的实施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股份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详见 2023 年 12 月 8 日公司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43）。

二、回购期过半仍未实施回购的原因和后续回购安排

截至目前，公司仍未实施回购的主要原因为：公司股权激励对象尚未明确，综合经营管理因素暂未实施回购。

公司后续将继续按照《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编号：2023-043）规定的内容进行股份回购。

三、是否存在利用回购信息进行市场操纵或内幕交易的情形

经自查，公司不存在利用回购信息进行市场操纵或内幕交易的情形。

江苏和天下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6 月 24 日